

##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四  
四

球 來源 自由時報 日期

98.6.22

版面 S三版

世運小常識

## 壘球禁盜壘 沒有和局

壘球是由棒球演變而來的運動，同樣是以棒擊球、攻佔壘包，是一項富有技術性、團隊精神的運動，但比棒球更適合各年齡層的人共同參與。

壘球起源於1887年，當時美國兩大名校耶魯和哈佛大學在一場美式足球賽結束後，一位耶魯學生為慶賀學校獲勝，將一個拳擊手套擲往哈佛學生身上，哈佛生則拿起一根木棍回擊，結果拳擊手套就成為日後的壘球，木棍也改成球棒，壘球從此誕生。

壘球發明後，很多規則都延續棒球規則而來，但因球速不快且球又大，適合各年齡層玩，很快就成為受歡迎的運動之一，不但傳遍美國，也在二次世界大戰時隨著美軍在各地執行任務而傳到全世界。

壘球與棒球場地大同小異，不同的是，投手板到本壘板的距離，及壘包之間的距離，大約都只有棒球的3分之2，全壘打距離也比較短。

此外，壘球比棒球大，比賽中不能盜壘，且壘球賽一定要打到分出勝負，如果前7局平手，第8局起就要採用突破僵局制，前一局最後一名出局者，在下一局比賽開始時，直接站上二壘，以增加得分機會。

壘球和棒球投球姿勢也大不同，棒球投手可以有側投、下勾投等不同投法，但壘球規定投手須採取低手投球方式，把球投出去時，手掌須低於臀部，且手腕較手肘更靠近身體，同時壘球不像棒球一樣，投手丘較高，讓投手可居高臨下。（記者許明禮）

